

2023年项目合作经营合同(优秀5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项目合作经营合同篇一

甲： 乙： 丙：

甲乙丙三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为了规范合伙项目的行为，保护合伙项目及其合伙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丙各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合伙宗旨

甲、乙、丙三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劳动、共同经营、共同发展的原则，共同经营商超巴瑶香猪项目。

第二条 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为__年，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三条 出资方式

1、甲方：出资额为 万元，以技术股方式出资

2、乙方：出资额为 资，占注册资本的 3、丙方：出资额为 万元，以人民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

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 万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合伙项目存续期间，合伙人的出资和所有以合伙项目名义取得的收益均为合伙项目的财产，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四条 出资期限

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年__月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五条 盈余分配

- 1、合伙各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 2、剩余利润(亏损)按合伙人出资比例分配(分担)。
- 3、合伙项目的利益分配、亏损，如另有变动的，其具体方案由全体合伙人协商决定。

第六条 债务承担

- 1、合伙项目债务由合伙财产偿还。
- 2、合伙项目财产不够偿还时，由合伙人按各自出资的比例承担债务。
- 3、合伙项目的债务承担，如另有变动的，其具体方案由全体合伙人协商决定。
- 4、由一名或者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项目事务的，应当依照约定向其他不参加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伙项目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其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所产生

的收益归全体合伙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全体合伙人承担。

第七条执行人的职责

项目事务的执行人对全体合伙人负责，并行使下列职责：

-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 2、主持合伙项目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 3、拟定合伙项目利润分配或者亏损分担的具体方案；
- 4、制定合伙项目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5、制定合伙项目具体管理制度或者规章制度；
- 6、提出聘任合伙项目的经营管理人员；
- 7、制定增加合伙项目出资的方案；
- 8、每月向其他合伙人报告合伙项目事务执行情况以及经营状况、财务状况；
- 9、对合伙项目有关事项作出决议时，须经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表决通过，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的表决方法，但在争议双方票数相等时，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有裁决权。

第八条其他合伙人的权利：

- 1、有权监督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检查其执行合伙项目事务的情况；
- 2、为了解合伙项目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有权查阅账簿；

4、合伙人分别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时，其他合伙人有权对合伙人执行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

第九条项目事务的决定

项目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 1、处分合伙项目不动产；
- 2、聘任合伙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伙项目的经营管理人员；
- 3、新合伙人入伙及合伙人的退伙；
- 4、合伙人与本合伙项目进行交易；
- 5、合伙人增加对合伙项目的出资，用于扩大经营规模或弥补亏损；
- 6、依照合伙协议约定的有关事项。

第十条禁止行为

合伙人在合伙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必须禁止：

- 1、禁止合伙人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伙项目相竞争的业务；
- 2、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项目名义进行业务活动；
- 3、除全体合伙人同意外，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项目进行交易；
- 4、禁止合伙人从事损害本合伙项目利益的活动。

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其业务获得的利益归本合伙项目，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十一条入伙

新合伙人入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 1、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 2、原合伙人向新合伙人告知原项目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 3、依法订立入伙协议；
- 4、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项目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二条可以退伙的情形

(一) 合伙协议约定合伙项目的经营期限的，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

- 1、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 2、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
- 3、发生合伙人难于继续参加合伙项目的事由；
- 4、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二) 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项目的经营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项目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6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

第十三条除名退伙的情形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 1、未履行出资义务；
- 2、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项目造成损失；
- 3、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 4、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第十四条退伙程序

合伙人退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 1、退伙需提前6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经全体人合伙人同意退伙，并签订书面协议；
- 3、退伙人有未了结的合伙项目事务的，待了结后进行结算；
- 5、退伙人对其退伙前已发生的合伙项目债务，与其他合伙人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五条出资的转让

合伙人出资转让的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1、合伙人转让出资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 2、合伙人依法转让出资时，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 3、转让本项目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按入伙对待；

第十六条违约责任

- 1、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 2、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项目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 3、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而导致合伙项目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 4、合伙人违反本合同关于禁止行为规定的，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十七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丙各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合同的效力

- 1、本合同自各方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 2、本协议一式 份，甲方、乙方、丙方各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地址：

乙方：(签章)地址：

丙方：(签章)地址：

合同签订地点：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项目合作经营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公司系甲、乙双方共同组建并经依法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该公司承包给甲方经营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公司承包给甲方经营项目合作经营合同，自年月日止，共计年。

二、承包期间，甲方必须保证每年交纳承包款万元，该承包款就体现在该公司的财务会计报表内，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由甲、乙双方按法律规定进行分红。超出承包款部分的利润归甲方所有。

三、承包期间，甲方经营亏损，由甲方自负。承包期间，所有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甲方自行处理，由此造成公司财产损失的，应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四、在承包期间，甲方享有充分的经营自主权和人事权。经营资金由甲方自筹(该公司的注册资金也交由甲方用于经营)，经营人员和所有的财会人员由甲方自行聘任或委派，经营人员的工资、奖金也由甲方支付但可列入公司的经营费用帐内。

五、承包期间，甲方必须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依法

经营，按照工商、税务机关的规定和要求办理公司年检、送交会计报表并依法纳税。

六、本协议生效三天内，承包公司的公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银行帐号及财务帐册由双方列清单移交给甲方，双方确认。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九、本协议如发生纠纷，由甲方所在地法院受理管辖。

十、本协议一式二份，甲方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项目合作经营合同篇三

甲方：

地址：

乙方：（身份证号：）

地址：

鉴于甲乙双方欲共同经营项目，为规范双方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双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项目内容：双方共同承包经营商场经营项目。

2、项目资金：承包租赁保证金及项目经营流动资金共需万元

人民币，其中，甲方出资万元，乙方出资万元。

1、本合同成立后，双方就该项目成立项目部，该项目部以甲方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2、项目部设项目经理，该项目相关经营管理活动由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人员决定。

3、项目理由甲方指派或更换，但应征得乙方同意。

4、双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合作方式共同投资、共担风险、共享收益。

项目部经理是该项目的全权负责人，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该项目的经营管理工作；

2、组织实施该项目年度经营计划；

3、制订该项目部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4、制订该项目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5、制定该项目的具体规章制度；

6、决定该项目部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7、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项目管理人员；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按本合同规定将其对该项目所应投资的数额在本合同签订后日内汇入银行帐户。

2、在本合同签订后日内就经营育秀商场1-3层与出租人签订

房屋租赁合同，并保证该租赁合同合法有效。

3、对外需以甲方名义办理该项目的政府及相关部门手续及对外签署合同时，甲方应积极配合。

4、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对外合同和文件需经项目经理签字后甲方方可盖章。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1、按本合同规定将其对该项目所应投资的数额在本合同签订后日内汇入银行帐户。

2、查阅项目部对内、对外发生的相关文件及会计账簿，监督项目经营管理。

3、保守与该项目有关的商业秘密。

1、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该项目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债权债务由甲乙双方按投资比例承担。

2、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因经营该项目与第三人产生争议的，甲方应积极解决。争议和纠纷无法解决而引发诉讼/仲裁的，应由甲方以当事人的身份参加，相关费用由项目部负担。

1、项目部每月对项目收益情况进行一次核算，并以此确定该期项目收益，在此基础上，再按照双方投资比例对收益进行分配；甲方承诺：乙方每次分得的收益不少于元人民币，并以自身财产作为担保。

2、上述收益分配应以乙方履行出资义务并依照本合同第五条承担相关债权债务为前提。

合作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年。

1、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但尚未达到解除本合同条件时，违约方每次应向守约方支付人民币[]的违约金。

2、任何一方违约达到解除本合同条件，但守约方选择不解除本合同时，违约方除应及时继续履行本合同的规定外，还应按下列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不涉及履行期限的，违约方每次应向守约方支付人民币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违约方须按守约方所遭受的损失予以赔偿。

一) 甲方有下列情形的之一的，乙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并退出该项目：

1、未经乙方同意擅自更换、解聘项目经理。

2、甲方或甲方股东无正当理由干涉项目经理对该项目的经营管理。

二) 本合同解除后，除违约方应当依约承担违约责任外，对于各方在项目中的投资，守约方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解决：

1、双方按投资比例分配剩余财产。

2、守约方按照违约方在该项目的全部投资作价收购违约方在该项目的一切权益。

3、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按照守约方全部投资为作价收购守约方在该项目的一切权益。

1、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通知等）均应由送达方与被送达方互相签收。

2、不具备互相签收的条件或一方拒绝签收的，文件应通过特快专递或传真方式发送至本合同所述各方之住所地，但正式

法律文件必须以特快专递的方式发送。

3、以特快专递方式，应发送至本合同所述各方之住所地，以接受方签收日为通知到达时间。任何一方的住所地发生变更的，应书面通知其他各方合同当事人，否则发送给原地址即视为已送达。

1、本合同的任何补充或修改均必须经甲、乙双方协议一致。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生效后对各方当事人均具有约束力。

3、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或纠纷，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守约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各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项目合作经营合同篇四

甲： 乙： 丙：

甲乙丙三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为了规范合伙项目的行为，保护合伙项目及其合伙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丙各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合伙宗旨

甲、乙、丙三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劳动、共同经营、共同发展的原则，共同经营商超巴瑶香猪项目。

第二条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为__年，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三条出资方式

- 1、甲方：出资额为万元，以技术股方式出资
- 2、乙方：出资额为资，占注册资本的3、丙方：出资额为万元，以人民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万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合伙项目存续期间，合伙人的出资和所有以合伙项目名义取得的收益均为合伙项目的财产，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四条出资期限

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年__月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五条盈余分配

- 1、合伙各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 2、剩余利润(亏损)按合伙人出资比例分配(分担)。
- 3、合伙项目的利益分配、亏损，如另有变动的，其具体方案

由全体合伙人协商决定。

第六条 债务承担

- 1、合伙项目债务由合伙财产偿还。
- 2、合伙项目财产不够偿还时，由合伙人按各自出资的比例承担债务。
- 3、合伙项目的`债务承担，如另有变动的，其具体方案由全体合伙人协商决定。
- 4、由一名或者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项目事务的，应当依照约定向其他不参加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伙项目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其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合伙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全体合伙人承担。

第七条 执行人的职责

项目事务的执行人对全体合伙人负责，并行使下列职责：

-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 2、主持合伙项目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 3、拟定合伙项目利润分配或者亏损分担的具体方案；
- 4、制定合伙项目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5、制定合伙项目具体管理制度或者规章制度；
- 6、提出聘任合伙项目的经营管理人员；
- 7、制定增加合伙项目出资的方案；

8、每月向其他合伙人报告合伙项目事务执行情况以及经营状况、财务状况；

9、对合伙项目有关事项作出决议时，须经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表决通过，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的表决方法，但在争议双方票数相等时，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有裁决权。

第八条其他合伙人的权利：

1、有权监督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检查其执行合伙项目事务的情况；

2、为了解合伙项目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有权查阅账簿；

4、合伙人分别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时，其他合伙人有权对合伙人执行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

第九条项目事务的决定

项目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1、处分合伙项目不动产；

2、聘任合伙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伙项目的经营管理人员；

3、新合伙人入伙及合伙人的退伙；

4、合伙人与本合伙项目进行交易；

5、合伙人增加对合伙项目的出资，用于扩大经营规模或弥补亏损；

6、依照合伙协议约定的有关事项。

第十条禁止行为

合伙人在合伙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必须禁止：

- 1、禁止合伙人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伙项目相竞争的业务；
- 2、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项目名义进行业务活动；
- 3、除全体合伙人同意外，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项目进行交易；
- 4、禁止合伙人从事损害本合伙项目利益的活动。

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其业务获得的利益归本合伙项目，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十一条入伙

新合伙人入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 1、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 2、原合伙人向新合伙人告知原项目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 3、依法订立入伙协议；
- 4、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项目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二条可以退伙的情形

(一) 合伙协议约定合伙项目的经营期限的，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

- 1、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 2、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
- 3、发生合伙人难于继续参加合伙项目的事由；
- 4、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二)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项目的经营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项目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6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

第十三条除名退伙的情形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 1、未履行出资义务；
- 2、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项目造成损失；
- 3、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 4、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第十四条退伙程序

合伙人退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 1、退伙需提前6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经全体人合伙人同意退伙，并签订书面协议；
- 3、退伙人有未了结的合伙项目事务的，待了结后进行结算；
- 5、退伙人对其退伙前已发生的合伙项目债务，与其他合伙人

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五条 出资的转让

合伙人出资转让的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1、合伙人转让出资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 2、合伙人依法转让出资时，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 3、转让本项目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按入伙对待；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 1、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 2、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项目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 3、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而导致合伙项目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 4、合伙人违反本合同关于禁止行为规定的，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十七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丙各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合同的效力

- 1、本合同自各方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 2、本协议一式份，甲方、乙方、丙方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地址：

乙方：(签章)地址：

丙方：(签章)地址：

合同签订地点：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项目合作经营合同

常用合作经营合同

正规合作经营合同

土地合作经营合同

【热】 合作经营合同

【推荐】 合作经营合同

【精】 合作经营合同

合作经营合同 **【推荐】**

合作经营合同【热门】

合作经营合同【热】

项目合作经营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根据国家《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现就公司(以下称“该企业”)合作经营有关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发挥各自的资源优势，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作经营内容。

第二条：根据出租方和甲方租赁合同第八条本商场可分租或整体转租和与第三方合作经营及办公使用。

第三条：甲乙双方合作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合作期间的精装修由乙方统一安排，及自行出资装修，动用房屋的结构和外部墙面须报甲方征得出租方的同意方可施工。

第四条：合作期间的利益分配：该商铺的所得经营额，包括一楼的精品店，按总额度的交纳给甲方，作为场地经营费用，乙方保证每年不得低于万元人民币，其中第一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乙方只交纳万元人民币，从第二年开始按总经营额度的计算，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将剩下部分万元交给甲方。

第五条：其中一层和三层部分由甲方租给银行的商铺为银行的营业部和办公场地，总面积平方米，甲方每年收取的租金与乙方无关，此面积产生的水电费用和物业管理费用以及其它费用由银行承担，剩余一、二、三层总面积为平方米所产生的物业费，水电费及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按物业公司的要

求及时交纳，因交纳费用不及时所带来的其它纠纷有乙方自行负责。

第六条：甲乙双方合作经营期间，甲方不得干涉乙方所经营的项目，但必须做到合法经营，保留甲方的名称及总的商场招牌，营业收入不管涉及多少收入网点甲乙双方共同派人监管，做到相互信任和公正公开透明；在经营期间，乙方与其他商家和股东发生的有关违法行为及产生的经济纠纷一概与甲方无关，乙方自行处理和承担责任。

第七条：因甲方原因导致商铺不能继续经营或提前收回商铺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照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予以适当赔偿。因乙方原因中途退出合作或其它原因造成不能正常经营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一年不低于万元的场地费用，同时甲方有权取消合作合同。

第八条：此合同没有涉及的内容以后可以甲乙双方进一步协商，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第九条：此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签字盖章生效，如有纠纷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合同地法院裁决。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